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人文學院107學年度第1學期
第1次院課程會議　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7年11月21日（三）中午12：10

貳、地點：行政大樓一樓A109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魏炎順院長　　記錄：黃怡菁

肆、出席者：詳如簽到表

伍、前次會議辦理情形：

人文學院106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院課程會議

案由		決議	執行情形	列管情形
1	案由一：有關人文學院自107學年度起新增院共同必修課程「人文藝術專題講座：臺中學」案	照案通過。	已提107年6月26日校課程委員會審議	建議解除列管
2	案由二：有關語教系107學年度課程架構表修正案			
3	案由三：有關區社系107學年度課程架構表修正案			
4	案由四：有關台語系107學年度課程架構表修訂案			
5	案由五：有關英語系107學年度課程架構表修訂案			
6	案由六：有關美術系107學年度課程架構表修訂案			
7	案由七：有關諮心系107學年度課程架構表修訂案			
8	案由八：有關諮心系106學年度雙主修課程架構修正案			
9	案由九：有關人文學院「華語文教學跨領域學程設置要點」修正案			
10	案由十：有關英語系「文化產業英語專長增能學程設置要點」、「英文暨國際商務跨領域學程設置要點」修正案	考量仍有學生申請增能學程，為避免影響現有修課學生，建議微型學分學程改為新增要點。		
11	案由十一：有關諮心系「助人專業法學」微型學分學程新設案	照案通過。		

12	案由十二：有關諮心系「助人專業」增能學程及「員工協助與就業服務」增能學程廢止案	照案通過。	已提107年6月26日校課程委員會審議	建議解除列管
13	案由十三：有關本院各學系103學年度大學部課程架構表修正備查案			
14	案由十四：有關本院各學系104-105學年度大學部課程架構表修正追溯案			
15	案由十五：有關音樂系107學年度課程架構表修訂案			
16	臨時動議：案由一：有關調降專業技能科系師資生教育學程學分數，	建議調降專業技能科系之師資生教育學程學分。	師培處會辦意見：本處俟教育部公告課程基準後，朝向調降學分方向進行師培課程規劃。師培處擬將於107學年度第1學期校課程會議提案有關調降師培學分，擬調降4學分6學時，調降後為50學分。	
17	臨時動議：案由二：有關教檢率通過名次，提請討論。	建議專業技能導向系所之教檢通過率分開排名。	師培處會辦意見：本務擬修正教檢通過率計算方式，僅公告本校國民小學、幼兒園及特殊教育類科之通過率及全國各類科通過率之比較。	

陸、提案討論：

案由一：有關台語系「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台灣語文學系學分學程設置要點」新設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　明：

一、 依據本校「課程模組化實施要點」及「學分學程設置辦法」辦理如P.5-8。本案業經台語系107年10月11日107學年度第一學期第1次課程委員會初審通過。

二、 本案附件：台語系「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台灣語文學系學分學程設置要點」草案詳如P.9-14。

決　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二：有關音樂系 108 學年度大學部微型學分學程增訂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　明：

一、 依據本校「課程模組化實施要點」及「學分學程設置辦法」辦理如 P.5-8。本案業經音樂系 107 年 10 月 30 日 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初審通過。

二、 本案附件：108 學年度音樂系大學部微型學分學程科目表(草案)詳如 P.15。

決　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三：有關區社系 106 學年度課程架構表新增「專題製作」課程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　明：

一、 配合本系總整課程計畫，於 106 學年度課程架構表新增「專題製作」科目，本案業經區社系 107 年 10 月 25 日 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初審通過。

二、 本案附件：區社系 106 學年度大學部課程架構表及修正對照表詳如 P.16-22。

決　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四：有關音樂系 108 學年度課程架構表修正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　明：

一、 本案業經音樂系 107 年 10 月 30 日 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初審通過。

二、 本案附件：音樂系 108 學年度大學部課程架構表及修正對照表詳如 P.23-32。

決　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五：有關諮心系 108 學年度課程架構(含輔系、雙主修課程)乙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　明：

一、 本案業經諮心系 107 年 10 月 09 日 107 學年度第 1 次課程委員會初審通過。本案與 107 學年度架構相同，故無修正對照表。

二、 本案附件：諮心系 108 學年度大學部(含輔系、雙主修)、碩士班、碩士在職專班課程架構表（草案）詳如 P.33-46。

決　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六：有關英語系 108 學年度大學部模組課程科目架構表修訂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　明：

一、 本案業經英語系 107 年 11 月 8 日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初審通過。

二、 本案附件：英語系 107 學年度大學部課程科目架構表及 108 學年度大學部模組課程科目架構表(草案) 詳如 P.47-62。

決　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七：有關英語系「國際商務跨領域暨微型學分學程」課程科目表修正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　明：

一、 本案業經英語系 107 年 11 月 8 日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初審通過。

二、 本案附件：英語系「國際商務跨領域暨微型學分學程」課程科目表修正對照表詳如 P.63 及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英語學系「國際商務跨領域暨微型學分學程」設置要點。

決　議：照案通過。

柒、臨時動議：無

捌、散會時間：下午 12 時 50 分